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壹健综合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杨佳韵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内科 / 外科 / 妇产科；妇科专业 / 眼科 / 耳鼻咽喉科 / 口腔科 / 急诊医学科 / 医学检验科；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 / 医学影像科；X 线诊断专业；CT 诊断专业；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 / 中医科 / 医疗美容科：美容牙科、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272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7 月 7 日起，至 2026 年 7 月 6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B）广[2025]第 07-07-988 号			

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 年 7 月 7 日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1272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 年 7 月 1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壹健综合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美兰悦城 B501、B502, B601-B604		
	机构类别	综合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H0GCR-244030617D110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杨佳韵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www.dyjk.cn、美团、京东、抖音、微信 文字样式: 深圳壹健综合门诊部 诊疗科目: 内科 / 外科 / 妇产科; 妇科专业 / 眼科 / 耳鼻咽喉科 / 口腔科 / 急诊医学科 / 医学检验科; 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 / 医学影像科; X 线诊断专业; CT 诊断专业; 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; 超声诊断专业; 心电诊断专业 / 中医科 / 医疗美容科: 美容牙科、美容皮肤科 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美兰悦城 B501、B502, B601-B604, 详情可拨打电话: 400-1111-300 图片样式:  深圳壹健综合门诊部 健康体检/口腔科/中医科 ☎ 400-1111-300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富华社区美兰悦城B501、B502, B601-B604  (医疗机构盖章)  委托专用章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